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环境保护（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及附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黄冈市华窑中瓷鼎晟节能窑炉设备科技有限公司华窑中瓷鼎晟-新型材料生产线项目根据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

对项目运营期废气设计了废气处理方案，废气处理环保投资45万元。

本项目应严格落实废气排放管控措施，本环评要求：严格落实各项废气治理措施。项目生产工艺废气应根据车间布局情况进行收集、处理后集中排放。免烧砖搅拌工序在密闭设备中进行，产生的颗粒物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外排有组织颗粒物须执行《报告表》中提出的企业承诺排放限值要求（《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中砖瓦窑行业中非烧结砖绩效引领性指标）。落实生产车间物料贮存、输送、投料、生产过程的无组织排放废气防治措施。磷石膏、石粉、砂石料封闭储存，配备喷雾抑尘设施，料棚出入口配备自动门；筒仓输送过程全封闭，进料粉尘经仓顶脉冲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物料采用皮带输送，设置封闭式皮带输送廊道，并在装卸口处设置喷雾降尘装置；厂区地面进行硬化并定期洒水降尘，建设洗车平台冲洗进出车辆，车辆运输应用帆布覆盖上路，厂区设施喷雾降尘设施；污泥使用密闭槽车运输，定期喷洒植物除臭剂净化除臭措施；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排放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排放NH₃、H₂S、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排放限值要求。

对项目生产废水设计了废水处理方案，废水处理环保投资5万元。

本项目应严格落实废水排放管控措施，本环评要求：严格落实各项废水处理措施。严格落实各项废水处理措施。严格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原则设置给排水系统。搅拌机清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园区管网进入黄冈市遗爱湖污水处理厂进行后续处理，外排废水须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

级标准及遗爱湖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中较严者。

1.2 施工简况

项目于 2025 年 5 月开工建设，配套的废气、废水处理工程随主体工程同步进行。

建设单位对废气、废水治理设施进行安装调试，项目建设过程中实施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黄冈市华窑中瓷鼎晟节能窑炉设备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1 月，2025 年，公司决定利用闲置土地建设华窑中瓷鼎晟-新型材料生产线项目。环评批复建设内容为：项目位于黄州区南湖五路 18 号，总投资 28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0 万元。项目利用现有闲置工业用地 20000 平方米，建设新型建筑材料生产线，配套建设相关公辅工程、环保设施。项目投产后，预计年产混凝土 30 万 m³，筑路材料 100 万 m³，标准免烧砖 50000 万块。

由于市场等原因，免烧砖生产线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本次进行阶段性验收。本次阶段性验收实际建设内容主要为：利用闲置土地建设 1 栋生产车间，利用原有项目车间设置 1 处原料堆场，建设 1 条新型建筑材料生产线，并配套建设相关公辅工程。项目实际建设规模为年产混凝土 30 万立方米，筑路材料 100 万立方米。

黄冈市华窑中瓷鼎晟节能窑炉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6 日取得了黄冈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黄冈市华窑中瓷鼎晟节能窑炉设备科技有限公司中瓷装配式建筑材料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黄环审[2019]136 号）。2022 年 5 月企业已进行自主分期验收工作。2025 年 5 月委托湖北黄达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华窑中瓷鼎晟-新型材料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取得关于华窑中瓷鼎晟-新型材料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黄环审[2025]39 号）。2025 年 6 月已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421100084901235X001Y。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10）、环境保护部文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文件的要求，华窑中瓷鼎晟-新型材料生产线项目进行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通过现场踏勘，检查项目生产情况和各项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的基础上于 2026 年

1月编制了《华窑中瓷鼎晟-新型材料生产线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并于2026年1月28日、1月29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环保验收现场监测，根据监测和调查结果，编制完成了《华窑中瓷鼎晟-新型材料生产线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企业于2026年2月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对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通过现场检查、查阅资料等方式提出了验收意见，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可正式投入使用。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建设在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是未收到过公众投诉等情况。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环境保护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黄冈市华窑中瓷鼎晟节能窑炉设备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了环保组织机构，机构人员组成及职责分工明确；具有完善的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及日常运行维护制度、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运行维护费用保障计划。

环境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刘贤波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不涉及

(3) 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以及环评自行监测要求，建设单位应定期委托第三方对项目排放的污染物进行监测，可根据自身条件进行自行监测，也可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监测。根据本项目污染物产生特点、排放规律等，按照自行监测计划做好项目营运期间自行监测工作。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不涉及。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不涉及。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无

黄冈市华窑中瓷鼎晟节能窑炉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2月